

立轉胎界銀字人鄭哺記，茲因本年四月間，周子英、諸官向借銀項，將契租為胎。今哺乏銀費用，將周家契租抽出坐落土名番仔埤契，東西四至界址載明契內。托中向與陳蔥官、魏媽環手內轉借出佛銀叁佰伍拾柒元正。其銀即日全中三面收訖，議約每年應貼利谷伍拾石，對豆仔埔尾佃人支收抵利，早季收成之日不得拖延、少欠。如有延欠，將田听銀主起耕召贖，不敢阻當。保此田係周家胎借之業，與他人無涉，其銀限至壹年為滿，銀還契還，兩無刁難。此係兩愿，仁義交關。恐口無憑，合立轉胎借銀字一紙，并繳上手契一紙，共式紙，付執為炤。

批明：即日全中收過借字內，佛銀叁佰伍拾柒元正足訖。再炤。

為中人 陳苑观 (花押)
代筆人 郭 超 (花押)
日立轉胎借銀字人鄭哺記 (花押)
道光式拾捌年伍月

